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1-60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2月16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董事夏仲昊先生、侯海兴先生、王小潼先生、尹琪女士、严建伟女士、于海生先生、张昆先生共7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仲昊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对会议唯一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

为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开元”）成为联合承租

人，以售后回租形式向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租赁”）融资，融资总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期限一年，融资利率为 5.5%/年。还款方式为按季支付利息，半年支付租赁本金 4,000 万元，剩余本金到期支付。售后回租标的物为滨海开元持有的月荣轩未售车位及星月轩底商资产。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房产”）以其持有的名居花园 27-30 号楼底商提供抵押担保、产生的租金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与融资期限一致。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融资及担保事项，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组织办理上述融资及担保事项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